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 14:00 在天津市南开区时代奥城写字楼 C6 南 7 层 1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晓阳先生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监事会提出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